



K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高奧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2)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高奧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高奧士國際」，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4	125,965	108,948
其他收入	5	2,419	272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707)	37
員工成本		(88,201)	(77,698)
其他開支及虧損		(22,258)	(16,226)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86)	(327)
融資成本	7	(377)	(170)
除稅前溢利	8	16,555	14,836
所得稅開支	9	(2,508)	(2,032)
年內溢利		14,047	12,804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異		(507)	14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3,540	12,952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港仙)	11	1.76	1.6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22	2,543
使用權資產		7,002	5,904
其他無形資產		980	–
租金按金	12	1,185	67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具		1,556	1,556
		<u>16,045</u>	<u>10,677</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8,300	19,747
可收回稅項		4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49	1,608
已抵押銀行存款		3,600	1,2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42,734	42,767
		<u>75,627</u>	<u>65,322</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742	9,748
合約負債		258	–
租賃負債		3,819	1,971
應付稅項		1,035	1,794
銀行透支		5,996	5,965
		<u>21,850</u>	<u>19,478</u>
流動資產淨值		<u>53,777</u>	<u>45,844</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285	3,724
遞延稅項負債		299	305
重置成本撥備		431	225
		<u>4,015</u>	<u>4,254</u>
資產淨值		<u><u>65,807</u></u>	<u><u>52,267</u></u>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000	8,000
儲備	<u>57,807</u>	<u>44,267</u>
權益總額	<u>65,807</u>	<u>52,267</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起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5號海洋中心6樓610室。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KJE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為陳家健先生(「陳家健先生」)、陳家安先生(「陳家安先生」)、陳家成先生(「陳家成先生」)及周家偉先生(「周家偉先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澳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提供招聘服務以及調派及支薪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未能從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與該等估計或有所不同。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之提述之影響

本集團已將該等修訂本應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該等修訂本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提述，致使其為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的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的提述，而非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框架的提述(由於二零一零年十月頒佈的二零一零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添加一項規定，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事件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以及添加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於一項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或然資產。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訂明，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帶到使其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運作所必需的位置及條件所產生的任何項目的成本(例如測試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正常運行所生產的樣本)，以及出售此項目的所得款項應按照適用準則於損益中確認及計量。項目成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計量。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將新會計政策追溯應用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有償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訂明，當一間實體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一項合約是否有償時，合約項下不可避免成本應反映退出合約之最低成本淨額，以履行成本與未能履行而產生之任何補償或罰款當中的較低者為準。履行合約之成本包括遞增成本及分配直接與履行成本有關之其他成本(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開支)。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年度改進對以下準則進行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修訂本澄清，為評估在「10%」標準下對原始金融負債條款的修改是否構成實質性修改，借款人僅包括在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接收的費用。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將該修訂本應用於在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已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附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示例第13號之修訂本從示例中刪除了出租人為租賃物業裝修而作出補償說明，以消除任何潛在之混淆。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

該修訂本刪除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第22段中關於使用現值技術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時不包括稅收現金流量之要求，從而確保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之要求一致。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未有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相關修訂(二零二零年)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¹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待定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分類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招聘服務		
— 香港	78,150	61,767
— 中國內地	21,985	17,355
	<u>100,135</u>	<u>79,122</u>
調派及支薪服務		
— 香港	23,429	26,786
— 澳門	2,401	3,040
	<u>25,830</u>	<u>29,826</u>
總計	<u>125,965</u>	<u>108,948</u>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就旨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本集團(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釐定營運分部。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基於服務經營業務單位，並僅有人力資源服務營運一個營運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收益及業績，並無將財務資料作進一步解拆。

因此，概無呈列此單一經營及可報告分部的分析。

本集團的大部分收益於香港產生，而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為進賬本集團總收益逾10%之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客戶A	14,859	17,210
客戶B	13,860	11,467
	<u>14,859</u>	<u>11,467</u>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投資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41	9
利息收入	168	22
政府補貼(附註)	2,116	-
雜項收入	94	241
	<u>2,419</u>	<u>272</u>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COVID-19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貼2,116,000港元，其中1,786,000港元及60,000港元與香港政府的保就業計劃及防疫抗疫基金有關，餘下金額與中國政府授予的一次性擴崗補助及穩定就業補貼及澳門政府提供的COVID-19僱主補助有關。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已變現收益淨額	-	20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未變現虧損淨額	(707)	(170)
	<u>(707)</u>	<u>37</u>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323	111
銀行透支利息	39	57
重置成本撥備利息	15	2
	<u>377</u>	<u>170</u>

8.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薪酬	6,904	6,682
員工(不包括董事)薪金及津貼	76,449	67,158
員工福利	494	677
員工(不包括董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354	3,181
	<hr/>	<hr/>
員工成本總額	88,201	77,698
	<hr/>	<hr/>
有關短期租賃的租金開支	1,088	1,2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82	1,5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65	2,181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3
核數師薪酬	800	800
	<hr/> <hr/>	<hr/> <hr/>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622	1,732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121
	<hr/>	<hr/>
	2,622	1,85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08)	(6)
	<hr/>	<hr/>
	2,514	1,847
遞延稅項	(6)	185
	<hr/>	<hr/>
	2,508	2,032
	<hr/> <hr/>	<hr/> <hr/>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收稅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收稅項。不適用兩級制利得稅的香港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固定稅率16.5%課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超過600,000澳門元(「澳門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2%計算。概無計提澳門補充稅撥備，因為澳門附屬公司在兩個年度並無逾600,000澳門元的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25%。由於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或應課稅溢利由結轉自過往年度的稅務虧損悉數抵銷，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廣東省稅務局《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2號)，附屬公司的年度應課稅收入首人民幣1百萬元按20%企業所得稅率可享有減免有關應課稅收入12.5%；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應課稅收入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但少於人民幣3百萬元，附屬公司按20%企業所得稅率可享有減免有關應課稅收入50%。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並無提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14,047</u>	<u>12,804</u>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000,000</u>	<u>800,000,000</u>

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因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租賃按金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25,294	17,83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39)	(653)
	<u>24,355</u>	<u>17,177</u>
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	1,807	1,414
—租金及水電按金	1,425	1,430
—其他	1,898	400
	<u>1,898</u>	<u>400</u>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9,485	20,421
減：十二個月內於流動資產列賬的應收款項	(28,300)	(19,747)
	<u>(28,300)</u>	<u>(19,747)</u>
於非流動資產列賬的租金按金	<u>1,185</u>	<u>674</u>

一般而言，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不超過60日的信貸期。

以下為按報告期末收益確認日期呈列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30日內	9,500	12,074
31至60日	3,506	3,071
61至90日	1,940	907
91至180日	5,546	1,057
逾180日	3,863	68
	<u>3,863</u>	<u>68</u>
	<u>24,355</u>	<u>17,17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業務回顧

高奧士國際為扎根於香港的領先人力資源(「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我們相信選賢任能是每間公司的成功關鍵。因此，我們為客戶提供無懈可擊的招聘服務，為彼等安排最適合其職位空缺的優秀求職者。加上我們的調派及支薪服務，我們除了招聘服務，還為客戶提供全面的人力資源解決方案。我們已於香港、深圳和廣州設立辦事處，並於近期在新加坡設立辦事處。目標是成為香港、中國內地及東南亞領先的人力資源服務供應商，我們將會繼續壯大及擴充團隊。除大灣區(「大灣區」)外，我們的目標是在將來擴大我們在中國其他地區及東南亞的業務範圍。

二零二二年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繼續為多間公司造成充滿挑戰的環境。此外，香港經濟受第五波本地疫情影響出現收縮。得益於本地疫情趨穩、社交距離措施逐步放寬、勞工市場狀況改善及消費券發放，私人消費自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起有所改善，尤其是在年底。中國內地在二零二二年大部分時間面臨著疫情造成的挑戰。對部分主要城市採取嚴格的檢疫措施，導致中國內地的內需和消費失去增長動力。儘管經營環境充滿挑戰，但透過保持靈活及採取有效的業務發展策略，本集團仍能夠在二零二二年實現業務增長，尤其是當我們的香港客戶能夠以適當的步驟及措施調整招聘程序以適應新常態。

本集團相較於二零二一年同期，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招聘服務產生的收益錄得增長。憑藉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努力打拼，我們能夠把握不同市場機遇，在二零二二年取得令人滿意的業績。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8,948,000港元增加約17,017,000港元或15.6%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25,965,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純利約14,047,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約12,804,000港元。

來自香港業務的收益

香港經濟在二零二一年明顯擴張後，在二零二二年面臨多項挑戰。第五波本地疫情及其後外圍環境惡化亦影響香港的經濟活動。然而，儘管二零二二年實際本地生產總值（「本地生產總值」）收縮3.5%，全年失業率持續改善。此反映香港企業對經濟復甦的樂觀態度以及後續招聘計劃。我們注意到招聘活動的活躍程度及對聘請優秀人才的持續需求（特別是在金融服務（「金融服務」）及銷售及營銷（「銷售及營銷」）界別）。

作為支撐香港經濟的核心支柱之一，金融服務界別對人才的需求一直很高。隨著香港的銀行分配更多資源發展金融科技、綠色金融及大灣區財富管理，二零二二年各大領域對金融人才的需求均有所增長，包括零售銀行業務。作為其主要收益來源，前線職位招聘活動非常活躍，而憑藉我們敬業的金融服務團隊以及擁有大量求職者，我們有效滿足金融服務客戶的人才需求。

二零二二年疫情期間，銷售及營銷行業迅速適應使用數碼技術及銷售技巧以極快速度進行調整，跟上消費者行為不斷變化的節奏，並推動企業數碼轉型。需要更多銷售及營銷人才以加強網上體驗的各個因素並把握市場趨勢。公司亦需要銷售及營銷人才的技能，以利用數碼營銷及技術建立品牌影響力及聲譽。我們經驗豐富的員工能夠滿足各個職位的的要求並及時安排求職者。不僅上述兩個行業，我們亦看到香港整個勞工市場具有龐大商業潛力。我們將繼續投入資源提升團隊，為客戶提供最佳服務。

來自香港的招聘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1,767,000港元增加約16,383,000港元或26.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8,150,000港元。就調派及支薪服務，團隊變更業務發展戰略，更加關注利潤率更高的新客戶。由於客戶狀況變動，來自香港的調派及支薪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6,786,000港元減少約3,357,000港元或12.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429,000港元。憑藉本集團敬業的員工及發展成熟的流程，本集團滿足客戶的需求和期待，極大地減少其就支薪所耗費的通訊及行政工作時間及成本。

來自中國內地業務的收益

受到嚴格的冠狀病毒(COVID-19)遏制措施重創後，中國內地經歷近半個世紀以來增長最慢的時期之一，尤其是在房地產市場低迷的第四季度。二零二二年國內生產總值為3.0%，僅略高於二零二零年冠狀病毒(COVID-19)影響後的2.2%增長率。儘管環境充滿挑戰，憑藉我們中國內地團隊對高標準和專業服務的投入，本集團成功將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7,355,000港元增長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1,985,000港元，增加約4,630,000港元或26.7%。

深圳和廣州辦事處繼續推行以下戰略及擴張計劃：

- 遵循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主要在深圳和廣州兩地的科技、消費及地產等行業增加業務；
- 建立團隊，專攻在疫情期間蓬勃發展的中國本土科技、電子商務和醫療公司；
- 通過舉辦更有條理的內部和外部培訓，提高現有團隊質素；及
- 通過現有內部行銷團隊提高公眾知名度和品牌認受性。

中國內地放寬嚴格的防疫措施，預期有助改善經濟。我們的中國內地團隊將保持靈活，準備充分利用經濟復甦期間的任何機會。我們將繼續非常重視中國內地業務，其業績表現將對本集團能否實現戰略目標和願景發揮關鍵作用。

展望

自二零二二年爆發Omicron變種冠狀病毒(COVID-19)以來，香港經濟面臨許多挑戰，情況反映在本地生產總值下跌。中國內地經濟亦於二零二二年受到大幅影響。在二零二三年餘下時間裡，我們展望機遇與挑戰並存。隨著疫情及社交距離措施結束，中國內地已開放邊界，香港正加快重新與中國內地及世界其他地區的聯繫。儘管二零二三年經濟復甦步伐仍存在不確定性，但我們將憑藉自身靈活性和適應力開啟後疫情時代的新篇章。根據我們過去的表现，我們已證明我們具有在艱難情況下抵禦衝擊的能力，並將繼續向前發展。我們看到香港、中國內地及東南亞人力資源服務的巨大潛力，將於適當時機及適當條件下考慮擴展至其他城市。我們對本集團在二零二三年的整體表現抱持審慎樂觀的態度，並會繼續努力追求卓越。

為創造及保持長期價值並實現本集團的目標，本集團將於二零二三年：

- 集合本集團現有資源，重點發展有復甦潛力的行業；
- 投資本集團於香港金融服務及資訊科技領域和中國內地及新加坡業務的專責團隊，同時密切關注其表現和投資回報；
- 在團隊組成、紀律及地域等方面採取嚴格措施，從而帶動業務、提升生產力和盈利能力；
- 透過競爭挑選出優質人才，予以招聘，並且培育、發展和留聘對本集團長期有機增長戰略至關重要的優質招聘人才；
- 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實務上審慎管理現金流；
- 加強香港、中國內地及新加坡的內部營銷團隊，利用數碼及社交媒體平台提升品牌知名度；
- 保持市場領先地位，密切關注可提供良好回報及／或與我們核心業務產生協同效應的潛在投資機會；及
- 作為上市公司及人力資源服務公司，創造更多企業社會價值。

儘管經濟狀況不明朗，我們將繼續在逆境中尋求機遇。本集團對經濟復甦道路上的各種可能性感到雀躍。我們亦已做好準備，隨時隨地調整我們的計劃和未來方針，務求抓住該等機遇。我們將積極探索所有可行的方法以擴闊本集團的業務範疇，並努力加強整體業務發展。本集團的業務戰略將始終與我們的願景和核心價值保持一致，並在此基礎上向我們的目標奮進。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產生自提供招聘服務以及調派及支薪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8,948,000港元增加約17,017,000港元或15.6%至約125,965,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之明細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招聘服務				
— 香港	78,150	62.0	61,767	56.7
— 中國內地	21,985	17.5	17,355	15.9
	<u>100,135</u>	<u>79.5</u>	<u>79,122</u>	<u>72.6</u>
調派及支薪服務				
— 香港	23,429	18.6	26,786	24.6
— 澳門	2,401	1.9	3,040	2.8
	<u>25,830</u>	<u>20.5</u>	<u>29,826</u>	<u>27.4</u>
總收益	<u><u>125,965</u></u>	<u><u>100.0</u></u>	<u><u>108,948</u></u>	<u><u>100.0</u></u>

(i) 來自招聘服務之收益

我們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提供招聘服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招聘服務之收益分別為約100,135,000港元及約79,122,000港元，分別佔總收益的約79.5%及72.6%。

本集團招聘服務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來自香港及中國內地營運的本集團客戶需求增加以及年內成功介紹職業的數目急劇增加。主要受惠於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業務擴張，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招聘服務之收益錄得顯著增長。

香港的招聘服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1,767,000港元增加約16,383,000港元或26.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8,150,000港元。中國內地的招聘服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7,355,000港元增加約4,630,000港元或26.7%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1,985,000港元。

(ii) 來自調派及支薪服務之收益

我們於香港及澳門提供調派及支薪服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調派及支薪服務之收益分別為約25,830,000港元及約29,826,000港元，分別佔總收益的約20.5%及27.4%。來自調派及支薪服務之收益減少約3,996,000港元或13.4%。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香港及澳門客戶對調派服務的需求減少以及調派員工的年度薪酬待遇變動。

(iii) 按地理位置劃分之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仍然為我們的主要市場，分別貢獻約80.6%及81.3%的總收益。香港產生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8,553,000港元增加約13,026,000港元或14.7%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1,579,000港元。中國內地產生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7,355,000港元增加約4,630,000港元或26.7%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1,985,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香港及中國內地營運的本集團客戶需求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72,000港元增加約2,147,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419,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就COVID-19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貼約2,116,000港元，其中1,786,000港元及60,000港元分別與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及防疫抗疫基金有關，餘下金額與中國政府授予的一次性擴崗補助及穩定就業補貼及澳門政府提供的COVID-19僱主補助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並無獲授補貼。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i)本集團為進行及支援業務營運而向內部員工支付的薪金及其他員工福利；及(ii)與調派及支薪服務中調配調派員工有關的勞工成本。大部分內部員工成本為與顧問提供招聘服務相關的薪金及其他員工福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為約88,20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7,698,000港元)，佔收益約70.0%(二零二一年：約71.3%)。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調派員工成本為約22,93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7,644,000港元)，佔總員工成本約26.0%(二零二一年：約35.6%)。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部員工成本為約65,26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50,054,000港元)，佔總員工成本約74.0%(二零二一年：約64.4%)。

員工成本增加約10,503,000港元或13.5%。增加乃由於內部員工成本增加約15,215,000港元或30.4%，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業務規模擴張以及人才挽留顧問的收益相關佣金待遇。調派員工成本減少約4,712,000港元或17.0%，主要由於調派及支薪服務需求減少及調派員工之年度薪酬待遇變動。

其他開支及虧損

其他開支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6,226,000港元增加約6,032,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2,258,000港元。其他開支及虧損主要包括租金及差餉、折舊、營銷及廣告開支以及與香港及中國內地業務擴張有關的業務開支。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租賃負債利息、銀行透支信貸及重置成本撥備的利息。租賃負債利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1,000港元增加約212,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23,000港元。該增加乃由於新租用中國內地辦公室及香港辦公室。銀行透支信貸及重置成本撥備的利息分別為約3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57,000港元)及約1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2,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32,000港元增加約476,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508,000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增加。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2,952,000港元增加約588,000港元或4.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3,540,000港元。倘不包括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的政府抗疫基金項下的政府補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全面收益總額約11,42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全面收益總額約12,952,000港元，減少約1,528,000港元或11.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主要以營運產生之現金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已抵押銀行存款3,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200,000港元)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約42,73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42,767,000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主要由於新申請政府提供的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用於未來業務擴展。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銀行融資尚未動用。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大

部份銀行結餘及現金均存放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銀行。已抵押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之81.9%(二零二一年：84.0%)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計值，而18.1%(二零二一年：16.0%)以人民幣、澳門元或美元計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約3.5倍(二零二一年：約3.4倍)。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透支約5,99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5,965,000港元)及租賃負債約7,10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5,695,000港元)。銀行透支以港元計值，須於一年內償還。銀行透支以已抵押銀行存款1,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200,000港元)作抵押，銀行透支實際年利率為5.13%(二零二一年：4.25%)。租賃的利率於合約日期釐定。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為19.9%(二零二一年：22.3%)。資本負債比率按銀行透支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乘以100%計算。鑒於可用之銀行結餘及現金，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滿足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營收業務以港元計值。並無關於外匯匯率波動之重大風險。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作出對沖或其他安排。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其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架構並無變動。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8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股份。

二零二二年儲備由二零二一年的44,267,000港元增加13,540,000港元至二零二二年的57,807,000港元。該增加乃由於保留溢利增加。

財資政策

董事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之現金結餘並維持強勁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準備就緒從未來增長機遇中受惠。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其他資本資產增加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本集團資產之押記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3,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200,000港元)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除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集團資產押記。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10名(二零二一年：97名)內部員工及253名(二零二一年：190名)調派員工。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88,20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77,698,000港元)。

本集團之僱員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工作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獲取薪酬。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為銷售數據超出特定水平之僱員提供以佣金為基礎的花紅，以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僱員為本集團作貢獻。董事亦會根據本集團之財務表現，酌情向本集團僱員提供購股權及酌情花紅。本集團不時為僱員提供相關的內部及／或外部培訓。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於年內，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規定標準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之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交易之規定標準以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之操守守則亦適用於很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之所有僱員。本公司並無注意到有任何僱員不遵守本公司之操守守則之事件。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被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未行使之購股權。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第2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工作範圍

於本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相符。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保證委聘，因此，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不會就此初步業績公告作出保證。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成立，並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其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潘啟健先生、劉健成博士及張宏基先生。潘啟健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審閱及監管財務報表及財務申報的相關重要意見，監督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程序及企業管治，監管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監察持續關連交易（如有）。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全年業績公告。

承董事會命
高奧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家健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是陳家健先生(主席)、陳家安先生及陳家成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是潘啟健先生、劉健成博士及張宏基先生。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kos-intl.com內。